

证券代码：002637

证券简称：赞宇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1

## 赞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计划延期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赞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赞宇科技”）于2022年10月29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暨后续增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2），公司控股股东河南正商企业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正商发展”）及一致行动人河南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房地产”）、杭州永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永银投资”）计划自2022年10月28日（含）起6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股份不低于2,3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不超过4,704,01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

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正商发展及一致行动人兴业房地产、永银投资《关于延期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告知函》，预计无法在原定期限内完成本次增持计划，决定将此次增持计划的履行期限延长6个月。具体情况如下：

#### 一、原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增持主体：正商发展为公司控股股东，兴业房地产为正商发展的全资子公司，兴业房地产、永银投资和正商发展为一行动人。

#### 2、增持股份的目的

基于对公司战略发展的坚定信心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和未来发展前景的充分认可。

#### 3、增持股份的数量

本次增持计划拟增持股份的数量不低于2,3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不超过4,704,01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

#### 4、增持股份的价格

本次增持计划未设定价格区间，正商发展及一致行动人将给予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并结合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在增持计划期间内实施增持。

#### 5、增持股份的实施期限

自2022年10月28日（含）起不超过6个月（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准增持的期间除外）。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存在停牌情形的，增持期限可予以顺延，并及时披露是否顺延实施。

#### 6、增持股份的方式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7、本次增持不基于增持主体控股股东的特定身份。

8、本次增持股份锁定期安排：增持计划实施完成后的6个月。

9、相关承诺：正商发展及一致行动人承诺在上述实施期限内完成增持计划，并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

#### 10、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

正商发展及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 二、增持计划实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主体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具体明细如下：

姓名	职务	增持前		已增持股 票数量/ 股	增持后	
		持股数量/ 股	占总股 本比例		持股数量 /股	占总股 本比例
河南正商企业发展 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 东及一 致行动 人	87,277,800	18.55%	220,000	87,497,800	18.60%
杭州永银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70,000,000	14.88%	-	70,000,000	14.88%
河南兴业房地产开发 有限公司		0	0.00%	1,202,600	1,202,600	0.26%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正商发展及一致行动人兴业房地产、永银投资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422,600股，占公司总股

本的 0.30%，已完成增持计划下限的 6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正商发展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87,497,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8.60%，通过永银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70,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88%，通过兴业房地产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202,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557%，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58,700,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33.74%。

### 三、延期增持计划的原因及延长期限

增持计划实施期间，正商发展及一致行动人兴业房地产、永银投资因受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及重大事项信息披露敏感期、春节假期休市等客观因素影响，能够实施股份增持的有效时间大幅缩短，预计本次股份增持计划无法在原定期限内完成。同时，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以及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为了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本着诚实守信原则继续履行增持计划，公司控股股东正商发展及一致行动人兴业房地产、永银投资决定将此次增持计划的履行期限延长 6 个月，即增持计划之截止日期由 2023 年 4 月 27 日延长至 2023 年 10 月 27 日，除上述调整之外，增持计划其他内容不变。

### 四、关于延期实施增持计划的审议情况

####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4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计划延期的议案》，关联董事张敬国先生、张国强先生、张勇先生、裘明先生已回避表决。董事会同意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股份增持计划延期，并同意将本事项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就本议案回避表决。

#### 2、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4 日召开了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计划延期的议案》，监事会同意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股份增持计划延期，并同意将本事项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就本议案回避表决。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计划延期事项的审

议程序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3、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议，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计划延期事项的审议程序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上市公司及其相关方承诺》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增持计划延期的原因符合实际情况，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张敬国先生、张国强先生、张勇先生、裘明先生已回避表决，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计划延期的议案，并同意将该事项的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五、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增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公司将继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对公司治理结构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4、本次增持为增持主体的个人行为，不构成对投资者的投资建议，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六、备查文件

1、正商发展及一致行动人兴业房地产、永银投资《关于延期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告知函》；

2、公司六届五次董事会决议；

3、公司六届五次监事会决议；

4、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赞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4日